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第二十屆第 1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本會 3 樓會議廳

主 席：林理事長源泉

司儀：吳總幹事瑞玲

現場出席：理事/林源泉、陳仲豪、沈瑞斌、蔡德祥、林恭儀、顏志誠。

監事/陳俊良、陳俊如。

視訊出席：理事/楊賢鴻、溫崇凱、戴承杰、沈冠霖、林姿里、吳建東、

林虹均、林秣萱、宋文英、陳玉娟、歐乃慈、陳麒方。

監事/陳朝宗、陳建宏、鄭宏足、李佩璇、蕭喻方、賴柏志。

出席人數：理事 18 人、監事 8 人，共 26 人。

請 假：理事/邱榮鵬、卓雨青、陳文戎、王玟玲、黃中瑀、陳曉鈞、

蔡德豐、薛宏昇、李坤城。

監事/周彥瑤。

列 席：候補理事/褚衍強。

醫師/黃景宏。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2023 第 15 屆台北國際中醫藥學術論壇大會籌備工作報告案。

說明：一、台大醫院國際會議廳 1 樓、2 樓、3 樓、4 樓場地佈置平面圖。

二、大會活動總表、各會議廳議程表及主持主講者名單。

三、國外貴賓總表。

四、籌備委員會編組、各會議廳工作人員及司儀名單。

決議：一、場地指引與講師、貴賓接待等相關作業，這部分應多做準備。

二、通過，接續辦理論壇大會籌備工作。

第二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第 20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籌備工作報告案。

說明：一、會員大會程序表。

二、頒發獎項表揚名單：

1. 第八屆中醫杏林獎：3 月 12 日開幕式頒發。
2. 第 93 屆國醫節中醫藥學術著作獎：3 月 12 日會員大會頒發。
3. 111 年度臨床醫學課程感謝獎：3 月 12 日會員大會頒發。
4. 111 年度會員子女獎學金：3 月 12 日會員大會頒發。
5. 2023 國醫盃聯誼比賽優勝獎盃（桌球、羽球、卡拉 OK）：
3 月 12 日於 202 廳秘書處領取。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本會會員會籍案。

說明：一、依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12 年 2 月 10 日北市社團字第

1123011292 號來函辦理，應審定會員資格，造具名冊，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二、並依本會章程第十二條「……2. 拒不繳納會費一年以上者，得經理事會予以停權處分。……」及第 20 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

三、查會員未繳清至 111.12.31. 常年會費及未親自出席大會者，不得領取紀念品、大會摸彩券、晚宴餐券；另，事涉本次會員大會討論事項如有投票表決之需求，也應對會員資格予以審查。

四、檢附會員名冊（至 112 年 2 月 15 日）及尚未繳清 111 年度常年會費人員名單。

決議：一、至 112 年 2 月 15 日止，本會會員總人數為 1199 人，報請台北市社會局備查。

二、就尚未繳清 111 年度常年會費人員辦理催繳通知作業。

第四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廢除會員委託出席書制度併修改本會章程第 14 條」案。

說明：一、溫常務理事崇凱於 111.04.10. 第 20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提案，經表決後決議通過，因屬重大章程修正議題，應提交會員大會決議修改章程。

二、經本會 111.08.25. 第 20 屆第 1 次醫政法治部聯席委員會研蒐「會員委託出席書制度」正反意見：

(一) 會員委託出席書之優點＝反對廢除

1. 會員若因出國、身體不便、臨時行程等其他狀況而無法親自出席，廢除委託出席書將影響會員行使權益。
2. 中醫師全國聯合會及各醫學界等公學會都存有委託出席書制度。
3. 委託出席書可讓理、監事候選人得票數提高，表彰會員參與度提升。
4. 會員縱然會有老闆、不同陣營人馬索取委託書的人情壓力，本人仍可當日親赴會員大會現場，書面終止委託並辦理簽到行使權利，讓委託書變成無效委託。若廢除委託出席書後，將讓會員失去此彈性處理方式。
5. 貿然廢除會員委託出席書，後續運作上之不確定性甚高，若會員參與率一旦變低，恐引致會員大會之法定出席人數不足的問題。

(二) 會員委託出席書之缺點＝贊成廢除

1. 會員皆親自出席會員大會，可以真實反應會員意見。
2. 避免因不同陣營索取委託書，造成會員的壓力與困擾。
3. 可以防止會員受到人情壓力，不能自由行使意志。

擬辦：一、事關會員權益茲事體大，建請溫常務理事進一步闡述提案原意。

二、

社團法人台北市中醫師公會章程 第十四條	
現 行 條 文	會員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理，但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代理人數不得超過親自出席人數之三分之一。
修 訂 條 文	會員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 不 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理 出席 。但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代理人數不得超過親自出席人數之三分之一。

三、擬將說明二所述正反意見，列為本案之第 20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提案的審查意見。

決議：一、本提案之審查意見，應就內政部、社會局解釋回覆及人民團體法等相關法條予以整理列明，讓全體會員知悉。

二、餘如擬，提送第 20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討論。

三、本案屬章程變更事項，依本會章程第 37 條「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規定，需有會員大會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才能修改章程。

第五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本會邀請國內外中醫公學會團體共同發起成立「全球中醫藥醫學會聯合會」報告案。

說明：一、依據 112.01.08. 第 20 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會業於 112.02.15. 檢附申請書及 11 個中醫公學會團體立案證書、理事長當選證書影本及共同發起人身分證明影本及「全中聯」章程草案向內政部申請成立「全中聯」立案作業。

三、擬訂於 112.03.11.(六)晚上於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101 廳，台北國際中醫藥學術論壇外賓歡迎晚宴，邀請國外中醫公學會團體，利用 15 分鐘舉行「全球中醫藥醫學會聯合會」聯盟籌備會共同宣言儀式。

四、「全中聯」成立之前籌備工作支出費用由發起人代表統籌專款支付。

擬辦：列為第 20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之大會手冊之會務報告部分。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

臨一案

提案單位：監事會

提案人：陳監事長俊良

案由：監事呂文智醫師請辭第 20 屆監事及候補監事遞補作業，請追認案。

說明：一、因呂文智醫師業於 112 年 1 月 8 日請辭監事，依本會章程第 20 條

由候補監事依序遞補。

二、查候補監事第一順位為張育佳醫師、賴柏志醫師兩人，於第 20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監事選舉得票數同為 285 票，依章程第 21 條規定，以抽籤決定序次。

三、經 112 年 2 月 16 日舉行抽籤儀式，由賴柏志醫師中籤，遞補為第 20 屆監事。

擬辦：依章程第 22 條等規定，提送本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追認生效。

決議：通過。

伍、下午 13 時 15 分 散會

紀錄人員：李政達 112 年 2 月 24 日 20 時 00 分整理完成